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0-032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 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
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年5月15日 9:30-11:30，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
15日 9:15 至 2020年5月15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67号银都大厦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戈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1日（星期一）

7、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8、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下同）共计 4 人，合计持有股份 96,817,80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157,538,236 股的 61.4567%。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 0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157,538,236 股的 0%。

（1）现场会议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共 3 人，代表股份 59,247,803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37.6085%；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出席会议的股东共 1 人，代表股份 37,57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3.848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会议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情请参考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总表决结果：同意 96,817,80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情请参考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总表决结果：同意 96,817,80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详情请参考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公司《东方中科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总表决结果：同意 96,817,80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增加授信额度的议案》

详情请参考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增加授信额度的公告》。

总表决结果：同意 96,817,80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0%。

5、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情请参考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总表决结果：同意 96,817,80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会议备查文件

1、《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六日